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17-060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午 10:00 在上海市南京西路 1600 号 5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 5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楼家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公司向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联创利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嘉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证监许可〔2017〕130 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基于市场环境等因素考虑，经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协商一致，拟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协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交易对方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联创利鑫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协议》，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违约责任的承担以及标的资产后续安排等事项予以约定。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